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运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旗下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的公告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管理公司运用自有资金进行基金投资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相关规定，现就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运用公司自有资金投资旗下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本公司拟于2008年10月23日通过代销机构认购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360008）人民币4,700万元，认购费为人民币1,000元。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司章程和有关投资管理制度、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的规定，遵循谨慎、稳健、公开、公平的原则进行投资，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积极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已于2008年7月28日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983号文批准。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10月20日